

证券代码：300306

证券简称：远方信息

公告编号：2025-020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4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其中董事郭志军先生、独立董事赵宇恒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建根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及相应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268,958,77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0,123,383.1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

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监管规则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责平移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章程》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监管规则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制度进行修订，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4.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4.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4.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潘建根先生、郭志军先生、陈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5.1 提名潘建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2 提名郭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3 提名陈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

事会提名白剑先生、赵宇恒女士、周红镔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计算。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6.1 提名白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2 提名赵宇恒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3 提名周红镔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9 月 2 日（星期二）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六日